

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鄂职改办〔2019〕92号

关于7起违反职称评审工作纪律典型案例的通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人社局（职改办），省直有关部门、相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处（人力资源部）：

近期，全省各级人社（职改）部门在随机抽查申报材料、核查信访举报线索过程中，发现少数专业技术人员提供虚假申报材料，仍然心存侥幸，企图蒙混过关；少数用人单位在虚假材料上签字盖章，将行政管理岗位、专业技术岗位与事业编制混淆，未认真履行主体责任，缺乏担当意识；少数行业主管部门、人社（职改）部门、评委会办公室审核把关不严。为维护职称评审工作的公平和权威，打击弄虚作假等违纪违规行为，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氛围，现将7起违反职称评审工作纪律典型案例通报如下：

1. 黄石市大冶市第二实验小学刘合平提供虚假工作经历，学

校审核把关不严问题。经调查核实，刘合平现任大冶市教育局人事科科长，2012年抽调到大冶市教育局挂职后没有在教学一线任教，其提供的工作经历与实际不符；大冶市第二实验小学对刘合平工作经历审核把关不严，在虚假证明材料上加盖单位公章。根据调查结论和相关规定，省职改办决定撤销刘合平拟任中小学高级教师资格。对大冶市第二实验小学连续两年出现教师弄虚作假、单位审核把关不严问题，责成黄石市职改办商行业主管部门提出处理意见。

2. 十堰市竹山县文峰小学王洪提供虚假工作经历，学校审核把关不严问题。经调查核实，王洪提供的2008年至今在竹山县文峰小学任教且担任3年班主任的工作经历与实际不符；竹山县文峰小学对王洪工作经历审核把关不严。根据调查结论和相关规定，省职改办决定撤销王洪拟任中小学高级教师资格，并责成十堰市职改办商行业主管部门对相关问题提出处理意见。

3. 宜昌市第二十五中学刘芬提供虚假工作经历，原学校审核把关不严问题。经调查核实，刘芬提供的2005年9月至2014年7月在宜都外国语学校担任班主任兼政教员的工作经历与实际不符；宜都外国语学校对刘芬工作经历审核把关不严。根据调查结论和相关规定，省职改办决定撤销刘芬拟任中小学高级教师资格。宜昌市教育局、人社局已对相关问题在区域内予以通报。

4. 黄冈市武穴市第一人民医院梁建军违规取得表彰证书问题。经调查核实，梁建军提供的2015年、2016年先进个人表彰

证书系违规取得。根据调查结论和相关规定，省职改办决定撤销梁建军拟任副主任医师资格。

5. 咸宁市嘉鱼县官桥镇中心学校邵永国提供虚假工作经历，学校审核把关不严问题。经调查核实，邵永国自2013年5月任官桥镇中心学校工会主席（副校长级）以来未在教学一线任教，其提供的教学工作经历与实际不符；嘉鱼县官桥镇中心学校对邵永国工作经历审核把关不严，在虚假课表上加盖单位公章。根据调查结论和相关规定，省职改办决定撤销邵永国拟任中小学高级教师资格，并责成咸宁市职改办商行业主管部门对相关问题提出处理意见。

6. 恩施州鹤峰县太平民族中心学校田德云伪造课表、篡改任教学科，学校审核把关不严问题。经调查核实，田德云伪造2015年秋季至2018年课表，将任教的科学、思想品德等学科篡改为语文学科；鹤峰县太平民族中心学校对田德云工作经历和任教课时审核把关不严。根据调查结论和相关规定，省职改办决定撤销田德云拟任中小学高级教师资格。鹤峰县职改办已对相关问题在区域内予以通报。

7. 黄石市鄂东医疗集团胡亚琳提供虚假岗位、单位审核把关不严问题。经调查核实，胡亚琳2012年至今一直在纪检监察岗位从事纪检监察工作，2017年以护士长身份申报副主任护师资格并通过，涉嫌弄虚作假；用人单位没有严格执行职称政策，对长期脱离专业技术岗位工作的人员审核把关不严。根据调查结论和相

关规定，省职改办决定撤销胡亚琳副主任护师资格，并责成黄石市职改办向鄂东医疗集团主管单位通报相关情况。

全省广大专业技术人员一定要引以为戒，举一反三，严格遵守诚信申报规定；各用人单位和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严把材料真实性和岗位真实性“第一关”；各评委会办公室要认真把好材料“终审关”，严守评审工作纪律和评审程序；各级人社（职改）部门要认真履行监管责任，建立健全信访查处机制，对查实的相关问题，按管理权限进行处理，并报省职改办备案；省职改办将进一步加大抽查、巡查力度，对查实的典型问题，坚决予以通报，对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线索，及时移交纪委监委机关，努力为全省专业技术人才营造公平公正的人才评价环境。

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4月28日

抄送：省纪委省监委派驻省人社厅纪检监察组

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4月28日印发
